

海南省教育厅文件

琼教安〔2020〕112号

海南省教育厅

关于切实加强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教育局，三沙市社会工作局，洋浦经济开发区社会发展局，各高等院校，省属各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中学：

今年以来，我省涉生交通安全事故呈现多发趋势，安全工作形势不容乐观。11月27日，临高县和白沙县就各发生一起学生交通安全事故，各造成一名学生死亡。其中白沙县发生的学生交通安全事故被《直播海南》报道，视频中的两名未成年学生因未带安全帽，造成一死一伤的惨剧，令人触目惊心 and 引起反思。

年底将至，道路上车辆明显增多，各类交通安全隐患随之增多。为保障学生生命安全，请各地各校切实加强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一是要加强校园交通安全管理，规范校园机动车交通秩序，坚决防止校内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二是要加

强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利用 122 “全国交通安全日”，开展主题为“知危险会避险 安全文明出行”活动，组织学生以各种方式收看 12 月 2 日晚 8 点海南广播电视台播出的交通安全特别节目。

三是织密校园安全教育宣传网。平时利用主题班会、校报校刊、校内广播、宣传栏等教育学生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增强安全乘车意识，坚决拒绝乘坐非法营运、无牌无证车辆。**四是**定期开展学生驾乘电动车、摩托车情况摸底检查，对不足龄和不带头盔驾驶电动车和摩托车的学生（重点是 10-17 岁期间的中小學生）进行安全教育和记录台账，要将情况及时反馈家长，要求家长加强安全监管。**五是**要主动联合公安等部门加强对校园周边非法运营学生行为的重点整治，加强校园周边交通秩序疏导整治。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有关高校附属中学。

海南省教育厅行政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30 日印发
